



建设和平委员会

Distr.: General
16 Ma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7年1月30日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给组织委员会成员的信

大会第 60/180 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第 1645 (2005) 号决议所设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向组织委员会成员致意，谨此转递 2007 年 1 月 19 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的信供各成员审议，信中请求让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继续担任布隆迪专题小组成员（见附件）。应当记得，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在组织委员会的任期并因而在国家专题小组的任期随它在安全理事会的任期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届满而结束。

主席谨建议，除非在 2007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5 时前听到反对意见，否则他将认为组织委员会成员对上述信件中的请求没有异议。如果建设和平委员会不表示反对，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将被邀请参加定于 2007 年 2 月 5 日举行的国家专题联席会议。

伊斯梅尔·阿布拉昂·加斯帕尔·马丁斯（签名）

注：本文件先前于 2007 年 2 月 8 日作为 PBC/OC/2007/1 号文件印发；见 PBC/1/INF/2。



附件

2007年1月19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信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在安全理事会的任期于2006年12月31日届满。如你所知，我国在建设和平委员会组织委员会的任期也随在安理会的任期届满而结束。

鉴于坦桑尼亚作为邻国一直十分关心布隆迪的建设和平阶段，特别是难民遣返问题，坦桑尼亚希望继续担任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专题小组成员。

大使

奥古斯丁·马希格博士（签名）
